

宜蘭縣政府辦理○○○工程所有權人申請一併徵收土地現場會勘紀錄

- 一、會勘時間：○年○月○日○午○○點 記錄：○○○
- 二、會勘地點：土地（建物）現場
- 三、土地標示：座落○○鄉○○段○○地號土地，面積○○○公頃
- 四、會勘單位及人員：
- （一）宜蘭縣政府地政處 ○○○
- （二）宜蘭縣政府○○○ ○○○
- （三）需用土地人：○○（機關） ○○○
- （四）申請人：○○○
- 五、會勘事項：
- （一）是 否 申請人是否為原徵收土地所有權人
- （二）是 否 申請時間是否在公告徵收之日起一年以內
- （三）是 否 本案土地是否為徵收之殘餘部分
- （四）是 否 本案土地是否座落都市土地
- （五）申請一併徵收土地標示及使用分區類別：
○○鄉○○段○○地號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：○○區○○用地
- （六）分割沿革：
- 分割前為 ○○○ 地號土地，面積為○○公頃
- 分割後為 ○○○地號（工程徵收）面積○○公頃（工程徵收）
○○○地號（殘餘）面積○○公頃（殘餘）
- （七）申請人持分：○/○
- （八）申請人有無申請一併徵收土地改良物：有 無
- （九）地使用現況：空地 農業使用（○○） 建物（供○○使用）
- （十）有 無 申請人有無毗鄰土地可合併使用

(十一) 是 否 本案土地是否面積過小

(十二) 是 否 本案土地是否屬形勢不整

(十三) 其他：

六、申請人陳述意見：

七、各會勘單位意見：

八、會勘結論：

九、會勘結束：○午○○時○○分